

证券代码：603113

证券简称：金能科技

公告编号：2019-019

金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9 年 3 月 6 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山东省齐河县工业园区西路一号办公楼 301 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32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432,580,004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63.9968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由董事长秦庆平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 11 人，出席 11 人；
-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 3、董事会秘书王忠霞出席会议；公司其他高管列席会议。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关于补选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01	潘玉安	432,557,307	99.9947	是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01	潘玉安	85,903,607	99.9735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会议议案为累积投票议案，子议案采用累积投票制方式进行表决，均已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且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三、 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律师：姚启明、李代军、胡冬阳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合法有效。

四、 备查文件目录

- 1、金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 2、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关于金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金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3 月 7 日